

证券代码:002190 证券简称:成飞集成 公告编号:2015-057

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中航锂电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2012年12月19日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中航锂电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子公司中航锂电（洛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锂电”）使用不超过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投资，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子公司中航锂电（洛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锂电”）使用不超过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并授权中航锂电总经理及财务总监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4月20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子公司中航锂电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25）。

近日，子公司中航锂电在董事会授权额度范围内购买相关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一、购买工商银行理财产品情况

2015年9月14日，子公司中航锂电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签订了《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说明书》，以暂时闲置募集资金4,000万元向工商银行购买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7天滚动型2015理财产品。本次理财产品详细情况如下：

1.理财产品名称：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7天滚动型2015；

2.理财产品代码：15H7GD；

3.理财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类；

4.理财产品起始日：2015年9月15日；

5.理财产品周期及结束日：自产品起始日起，每周周二至下周周二为一个投资周期，每个投资周期起始日与上一投资周期结束日重合，如遇某投资周期结束日为非工作日，则顺延一周，实际持有期限相应增加。如客户未在开放日提交赎回自动再投资申请，客户本金将在投资周期结束后自动计入下一个投资周期，收益于投资周期结束日兑付。中航锂电将视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确定结束日。

6.理财产品金额：人民币4,000万元；

7.预期收益率：若挂钩标的在观察期内始终小于汇率观察区间上限且大于汇率观察区间下限，预期年化收益率为3.0%；若挂钩标的在观察期内始终大于等于汇率观察区间下限或大于等于汇率观察区间上限，预期年化收益率为1.3%。

8.本金及收益兑付时间：客户到帐日——投资周期结束日当日（按照投资者取消自动再投资的金额100%返还）；收益到账日——每个投资周期结束日次日兑付当期投资收益。

9.中航锂电及本公司与工商银行均无关联关系；

10.本公司此次使用4,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该理财产品，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1.71%。

二、投资风险控制

1.本公司定期分析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若出现产品发行主体财务状况恶化、所投资的产品面临亏损等重大不利因素时，公司将及时予以披露；

2.公司审计部负责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的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末对所有银行理财产品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产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董事会报告；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对中航锂电日常生产经营的影响

1.中航锂电在确保日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不超过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短期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不会影响公司业务的正常开展。

2.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短期理财，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能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

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受托人名称	关联关系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万元)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本期实际收回本金金额(万元)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报告期间实际相应回报金额(万元)
兴业银行	否	保本稳健型	2,000	2014年6月18日	2014年12月18日		2,000		47.63
工商银行	否	保本稳健型	3,000	2014年7月16日	2014年11月13日		3,000		49.58
工商银行	否	保本稳健型	2,000	2014年8月26日	2014年12月26日		2,000		32.87
中国银行	否	保本稳健型	8,000	2014年9月24日	2014年12月29日		8,000		96.79
中国银行	否	保本稳健型	3,000	2014年11月21日	2014年12月26日		3,000		12.08
兴业银行	否	保本稳健型	2,000	2014年12月22日	2015年3月26日		2,000		25.75
中国银行	否	保本稳健型	8,000	2014年12月29日	2015年1月19日		8,000		24.39
兴业银行	否	保本稳健型	3,000	2014年12月30日	2015年1月29日		3,000		10.48
工商银行	否	保本稳健型	2,000	2015年1月7日	2015年3月8日		2,000		续签
中国银行	否	保本稳健型	3,000	2015年1月16日	2015年3月6日		3,000		15.37
工商银行	否	保本稳健型	5,000	2015年1月23日	2015年3月4日		5,000		23.59
中国银行	否	保本稳健型	3,000	2015年1月30日	2015年2月10日		3,000		3.16
中国银行	否	保本稳健型	3,000	2015年2月11日	2015年4月23日		3,000		26.26
中国银行	否	保本稳健型	8,000	2015年3月8日	2015年4月23日		8,000		47.34
工商银行	否	保本稳健型	2,000	2015年3月9日	2015年3月31日		2,000		19.48
中国银行	否	保本稳健型	2,000	2015年4月16日	2015年4月20日		2,000		4.94
工商银行	否	保本稳健型	10,000	2015年5月6日	2015年6月11日		10,000		40.27
工商银行	否	保本稳健型	7,000	2015年6月12日	2015年7月20日		7,000		22.82
中信银行	否	保本稳健型	3,000	2015年6月16日	2015年7月20日		3,000		5.48
工商银行	否	保本稳健型	3,200	2015年7月24日	2015年8月27日		3,200		10.43
			82,200	—	—		82,200		518.71

五、备查文件

1.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说明书

2.理财产品凭证

特此公告！

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9月16日

证券代码:000605 证券简称:渤海股份 公告编号:2015-067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没有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3.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9月15日（星期二）14:5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9月15日（星期二）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http://wltp.cninfo.com.cn）的开始时间（2015年9月14日15:00）至投票结束时间（2015年9月15日15:00）间的任意时段；

3.现场会议地点：天津市河西区环岛西路梅江中心大厦22层公司会议室；

4.召开方式：现场投票结合网络投票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董事长刘逸荣

会议召集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6.出席对象：

（1）凡是在2015年9月10日（星期四）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可出席。股东可以亲自出席会议，也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三、会议审议表决情况

1.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7人，代表股份122,857,63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63.0068%。

其中：（1）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4人，代表股份122,521,53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62.8344%。（2）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3人，代表股份336,1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1724%。经核查，不存在既参加网络投票又参加现场投票的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三、会议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1.表决方式：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2.表决结果：

同意122,816,43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65%；反对41,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335%；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94,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本次议案获得有表决权股份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该议案审议通过。

议案二：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22,816,43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65%；反对41,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335%；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本次议案获得有表决权股份半数以上同意，该议案审议未通过。

4.法律意见见：《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9月16日

中原内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完成工商注册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原内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6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33），公司拟与15名自然人共同出资设立“中原内配智能装备有限公司”，公司经评估的机器设备评估值28,827万元和现金30,218万元出资，出资总计1,13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75.33%；李树林等15名自然人以现金370万元出资，占注册资本的24.67%。

2015年9月15日，公司收到孟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于2015年9月9日颁发的《营业执照》（注册号：41088300028467），完成工商登记手续。相关信息如下：

名称：中原内配集团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孟州市产业集聚区淮河大道69号

法定代表人：刘东平

注册资本：壹亿伍仟万圆整

成立日期：2015年9月9日

经营范围：自动化设备、工业机器人、机械设备的设计、生产与销售，机械加工，设备生产原辅材料销售，从事货物和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应经审批方可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中原内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九月十五日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基金调整长期停牌股票

估值方法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08]38号）以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中基协函[2013]第13号）等相关规定，经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自2015年9月15日起，对本公司旗下基金所持有的“威海广泰”（股票代码：002191）、“天威视讯”、“中弘股份”（股票代码：000987）、“江苏国泰”（股票代码：002091）、“天威视讯”（股票代码：002238），“中弘股份”（股票代码：000987）启用指数收益法估值。